

云霄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云发改审〔2024〕108号

关于世坂村电商创业园可行性研究报告 暨初步设计及概算的批复

云霄县下河乡世坂村民委员会：

你单位《关于申请批复世坂村电商创业园可行性研究报告暨初步设计及概算的请示》及相关附件收悉。为促进创新创业、促进产业升级、推动农村电商产业发展、引导创业人才流动的需要，经研究，同意该项目的建设及设计方案（项目编码为2412-350622-04-01-865869），具体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单位：云霄县下河乡世坂村民委员会。

二、项目地址：云霄县下河乡世坂村。

三、建设内容及规模：电商创业园单体占地面积：480.00m²，建筑面积：918.46m²，为二层框架结构丁类仓库，屋面采用

坡面形式,并进行雨污管线、电气管线区内埋地等一系列配套。

四、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概算总投资 381.67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用为 346.54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4.01 万元,基本预备费 11.12 万元。资金来源:上级补助及业主自筹。

五、设计标准:

1、结构选型: 框架结构。

2、建筑物安全等级: 二级。

3、所在地区的抗震设防烈度为7度,设计地震分组为第二组,设计基本地震加速度为0.10g。结构安全等级为二级,结构重要性系数为1.0。

4、耐火等级为二级。

5、设计使用年限: 50年。

六、建设期限: 6 个月。

七、请项目单位按基建程序办理相关手续,依法开展招标投标工作。

八、根据省发改委、经信委、省委编办文件通知精神(闽发改投资[2016]571号),项目单位需在开工前办理规划许可、用地许可、环评审批等各项前期工作。

九、请项目单位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落实相关措施,切实做好节能降耗工作,并加强工程建设管理,严格控制工程投资、

质量、工期，确保完成工程建设。

云霄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4年12月26日

抄送：县政府办、财政局、自然资源局、住建局、生态环境局、统计局、
下河乡。

云霄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4年12月26日印发
